关于开展新北区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青年教师基本功比赛的通知

各小学：

 根据常州市开展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青年教师基本功比赛的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新北区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青年教师基本功大赛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 一、比赛时间及地点

 2021年3月，具体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。

 二、参赛人员及名额分配

 综合实践活动课程专兼职教师，原则上年龄40周岁以下。已获得江苏省基本功比赛、评优课比赛二等奖及以上的人员不再参加。

 名额分配：每校至少1人，8轨以上可报2人

 三、比赛项目及办法

 （一）通用技能

 1.教学设计与课件制作

 同一天比赛的选手，指定相同课题。选手进入封闭无网络的电脑房，用统一提供的电子素材包独立完成1课时（40分钟）的主题活动设计，并制作好课件。主题活动设计准备时间为210分钟，结束时，每个选手最后递交教学设计文稿和教学课件电子稿。教学设计主要包括活动目标、活动过程、活动评价设计、资源包内教学资源使用情况说明。

 2.课堂教学

 课堂教学的课题与教学设计的课题一致。采取课堂现场教学形式进行，教学内容为上述教学设计中的20分钟片段课，教师可以选择教学设计中的部分环节来上，也可以从头上，到规定时间停止。学生人数为普通教学班的一半。在教学过程的组织实施中，体现教学设计，展示教学课件。

 （二）专业技能

 1．理论常识

 采用闭卷、笔试方式进行现场书面答题，内容包括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政策法规、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理论及运用。题型为简答题、论述题。时间90分钟。

 2．课例评析

 播放一段课例视频，围绕视频撰写评课稿。评析内容一般包括优点、缺点和改进建议等。视频约30分钟，评课稿撰写时间为40分钟。

 四、评分标准与评分规则

 1．通用技能项目权重60%。其中，教学设计与课件制作权重25%（20%+5%）；课堂教学权重35%。

 2．专业技能项目权重40%。其中，理论常识权重30%；课例评析10%。

 五、其他

 1.需由各校统一提交报名表（见附件）电子稿，于2021年3月20号前发送到邮箱2542461506@qq.com

2.联系人：周文雅 电话：85131965

新北区教师发展中心

2021年2月25日